**许昌市财政局选聘工程造价咨询机构建立中介机构服务备选库项目采购需求、评标标准等说明**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许昌市财政局选聘工程造价咨询机构建立中介机构服务备选库项目

（二）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三）主要内容、数量及要求：

1、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2、招标内容：许昌市财政局选聘工程造价咨询机构建立中介机构服务备选库项目，包1甲级工程造价咨询机构24家，包2乙级工程造价咨询机构6家。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3、入库备选及提供服务的期限：二年

|  |  |  |  |
| --- | --- | --- | --- |
| 包号 | 中介机构名称 | 选聘数量（家） | 入库备选及提供服务的期限 |
| 1 | 甲级工程造价咨询机构 | 24 | 二年 |
| 2 | 乙级工程造价咨询机构 | 6 |

 （四）预算金额：无

**▲**（五）服务时间：服务履约期限为二年

**▲**（六）服务履约地点：许昌市

**▲**（七）分包：不允许

二、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若参与本项目的投标人为中小微型企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规定，落实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一）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条件并提供相关材料。

（二）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根据采购项目特殊要求，规定投标人的特定条件: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造价咨询乙级及以上（不含暂定）资质。

(四)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投标人；“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国家企业信用公示系统”网站（www.gsxt.gov.cn）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的投标人。

四、采购需求

1. **本项目需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

通过公开招标的方式确定30家工程造价咨询机构（其中包1甲级工程造价咨询机构24家，包2乙级工程造价咨询机构6家）,中标的中介机构进入许昌市财政局评审机构备选库，具备接受委托参与政府购买工程造价评审服务的资格,对许昌市政府投资项目工程预算(招标控制价、工程量清单的审核)、竣工结算等评审。

**▲二、服务标准、期限、效率等要求**

1、服务标准：按照《许昌市市级政府购买中介机构评审服务管理暂行办法（试行）》执行

2、服务期限：二年

3、效率：根据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承诺的响应时间

**▲三、采购标的的其他技术、服务等要求**

1. 对中标的中介机构服务单位管理遵循“管用分离，择优进库，随机抽取、综合评价、动态管理、绩效挂钩”的原则，待有项目需要评审时，通过公开抽签方式随机抽取进行选择确定受委托单位。受委托单位被抽中后再与委托人订立书面合同。受委托单位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入库资格。并为了确保财政投资评审工作和其他专项委托工作客观、公正，按照“谁使用、谁付费、谁评价”的原则，由委托单位向受委托单位拨付评审费用，受托单位不得向被评审单位另行收取任何费用。
2. 其他服务要求：

（1）各中标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机构在接受招标人委托的项目服务时，派出完成该项目的评审人员必须是在许昌拟投入本项目注册造价工程师、工作人员为常驻人员，且能胜任项目评审工作。

（2）入库的中介机构及其执业人员，应当按照委托合同约定，独立、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为委托单位和监管单位提供真实可靠的业务报告，未经许昌市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办公室同意，不得将受托业务分包或转托于其他任何中介机构。

 **▲四、验收标准**

1、根据《许昌市市级政府购买中介机构评审服务管理暂行办法（试行）》规定的“谁使用、谁付费、谁评价”的原则，委托人在工程造价服务项目结束后一周内，按照合同约定的服务项目及标准，对受托中介机构服务质量进行履约验收评价，填写《服务质量评价表》送交许昌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办公室备案。

2、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响应和承诺验收。

**五、**本项目预算金额：无 最高限价：无

 **六、资金支付**

根据《许昌市市级政府购买中介机构评审服务管理暂行办法（试行）》规定的“谁使用、谁付费、谁评价”的原则，中标供应商完成委托项目由委托人向其付费，付费方式由双方另行约定。

五、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一）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二）综合评分法评标标准：

|  |  |
| --- | --- |
| 分值构成(总分100分) | 价格分值： 10 分商务部分： 69 分技术部分： 21 分 |
| **价格部分（满分 10 分）** |
| **评分因素** | **评标标准** | **分值** |
|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 | 投标人需针对本招标文件的附件《许昌市市级政府购买中介机构服务中介机构评审服务费计算办法》，提供收费按照该办法收取的承诺函，并加盖单位公章，有承诺函得10分，无承诺函不得分。（**提供原件**） | 10分 |
| **商务部分（满分 69 分）** |
| **评分因素** | **评标标准** | **分值** |
| 信誉 | 1、投标人提供2015年1月1日以来信用评级机构出具的企业信用报告，等级为AAA级的得3分；AA级的得2分；A级的得1分。2、投标人提供有效的ISO9001认证证书，及中国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网站上查询的截图证明。开标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证书扫描件及查询截图证明得2分，否则不得分。（**证书提供原件**） | 5分 |
| 机构设置 | 评标委员会根据各投标人内部机构设置、权责分工、各个环节等是否设置有相应的机构等比较打分：1、内部机构设置：有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管理制度，组织架构设计适当，结构层次科学，组织机构工作程序化、标准化，机构设置科学、合理的，得2分，仅简单描述概括的1分，没有不得分；2、权责分工：对权责分工合理、明确规定高级管理人员、各职能部门和分支机构、以及基层作业单位的职责权限的，得2分，仅简单描述概括的1分，没有不得分；3、各个环节设置的机构健全，工作开展流程，得2分，仅为简单概括描述的得1分，缺少不得分；4、投标人有关机构设置的其他方面补充的，得1分。 | 7分 |
| 拟投入本项目注册造价工程师数量 | 项目专业技术人员团队中，拟服务团队注册造价工程师人数为3人的，的基本分得6分，少于3人，不得分；在3人的基础上每再增加1人加1分，最多加7分。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应注册造价工程师证书及社保缴纳证明（2018年6月至8月三个月），否则对应的注册造价工程师不得分。**（以上证书须提供原件）****本项人员与拟投入本项目工作人员不重复计分。** | 13分 |
| 拟投入本项目工作人员 | 具有工程或经济类专业中级以上专业技术人员数量有4人的，得4分，少于4人的不得分；在4人的基础上每再增加1人得1分，最多加4分。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应人员专业技术证书及社保缴纳证明（2018年2018年6月至8月三个月），否则对应的人员不得分。**（以上证书须提供原件）****本项人员与拟投入本项目注册造价工程师人员不重复计分。** | 8分 |
| 拟投入本项目人员专业技术覆盖范围 | 1、投标人交纳社保的专业技术人员中具有：建筑、市政、安装、水利、公路、园林绿化6个专业类别，能提供工程造价技术人员资格证书的，每有一个专业得1分，最多得3分；2、投标人交纳社保的专业技术人员中具有古建、信息化专业技术资格证书的，每有一个专业得1分，最多得2分。（以上以相应的证书为准；工程造价技术人员资格证书是指造价员证书或造价工程师证书等涵盖以上专业类别的技术资格证书）**本项人员与拟投入本项目注册造价工程师人员和拟投入本项目工作人员可重复计分。（以上证书须提供原件）** | 5分 |
| 投标人业绩 | **包1：**（1）、2015年1月1日以来编制、审核过房屋建筑类（或精装修、公路、市政工程、园林绿化）政府投资项目5000万元及以上的工程量清单或预（结）算，每完成一个项目得2分，最多得12分。（2）、2015年1月1日以来编制、审核过水利工程类政府投资项目3000万元及以上的工程量清单或预（结）算，每完成一个项目得2分，最多得8分。（3）、2015年1月1日以来编制、审核过政府投资信息化项目2000万元及以上的工程量清单或预（结）算，每完成一个项目得1分，最多得2分。以上业绩投标文件中均需提供政府投资项目委托合同、工程预算编制、预（结）算评审报告，**开标时需提供委托合同原件（能证明其预算编制、预结算评审标的金额的），电子标书中为原件扫描件，纸质投标文件中附复印件。** | 22分 |
| **包2：**（1）、2015年1月1日以来编制、审核过房屋建筑类（或精装修、公路、市政工程、园林绿化）政府投资项目3000万元及以上的工程量清单或预（结）算，每完成一个项目得2分，最多得12分。（2）、2015年1月1日以来编制、审核过水利工程类政府投资项目2000万元及以上的工程量清单或预（结）算，每完成一个项目得2分，最多得8分。（3）、2015年1月1日以来编制、审核过政府投资信息化项目1000万元及以上的工程量清单或预（结）算，每完成一个项目得1分，最多得2分。以上业绩投标文件中均需提供政府投资项目委托合同、工程预算编制、预（结）算评审报告，**开标时需提供委托合同原件（能证明其预算编制、预结算评审标的金额的）、电子标书中为原件扫描件、纸质投标文件中附复印件。** |
| 造价专用软件 | **包1：甲**级资质单位（购买或租赁）造价专用软件（算量、套价）数量为40套(点)的得5分，在此基础上每再增加一套(点)增加0.5分, 最多加4分。**（开标时需提供购买发票或租赁合同原件、电子标书中为原件扫描件、纸质投标文件中附复印件；如果是租赁，租赁的期限必需覆盖开标当天的日期；不符合上述要求的不得分。）** | 9分 |
| **包2：乙**级资质单位（购买或租赁）造价专用软件（算量、套价）数量为20套(点)的得5分，在此基础上每再增加一套(点)增加0.5分, 最多加4分。**（开标时需提供购买发票或租赁合同原件、电子标书中为原件扫描件、纸质投标文件中附复印件；如果是租赁，租赁的期限必需覆盖开标当天的日期；不符合上述要求的不得分。）** |
| **技术部分（满分 21 分）** |
| **评分因素** | **评标标准** | **分值** |
| 服务方案 | 评标委员会根据各投标人服务方案的内容是否详实完整可行，至少应包括：质量控制、保障措施、技术档案管理制度、风险控制制度。1、总体服务方案的内容详实完整、实际可行，思路清楚，各服务要求齐全，制定的服务方案能够保证项目的顺利完成，得3分，仅为简单概括描述的得1分，缺少不得分；2、质量控制：针对本项目质量要求，制定出实现质量目标的具体保证措施，并根据工作内容、重点和难点，进行分析并制定出相应的处理方法，得2分，仅为简单概括描述的得1分，缺少不得分；3、保障措施：对造价咨询工作质量保证措施、时间进度管理措施、组织保障措施详细说明的，得2分，仅为简单概括描述的得1分，缺少不得分；4、技术档案管理制度：有完善档案的收集、整理、保管、利用和鉴定销毁等管理制度，并采取可靠的安全防护技术和措施，保证档案的真实、完整、可用、安全的管理制度，得2分，仅为简单概括描述的得1分，缺少不得分；5、风险控制制度：对项目风险的识别及应对有详细方案和措施的，得2分，仅为简单概括描述的得1分，缺少不得分；6、有后续服务及其它优化服务方案、违约责任、经济赔偿方案的，得2分，仅为简单概括描述的得1分，缺少不得分。 | 13分 |
| 技术支持和本地化全方位服务响应 | 投标人在方案中是否承诺在中标后入库服务期两年内提供7×24小时技术支持和项目勘验现场服务；是否承诺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在许昌拟投入本项目注册造价工程师、工作人员为常驻人员；是否在许昌设有相关办事机构（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如不动产登记证书或房产证或租赁合同等）；在用户提出服务需求后，是否能够及时做出响应迅速到达现场（即响应时间）并有具体措施等进行打分。一档：在许昌设置有办事机构，在方案中承诺提供7×24小时技术支持和项目勘验现场服务并且派常驻人员在半小时内响应得8分；二档：在许昌设置有办事机构，在方案中承诺提供7×24小时技术支持和项目勘验现场服务并且并且派常驻人员在一小时内响应得5分；三挡：在许昌无设置办事机构，但在方案中承诺提供7×24小时技术支持和项目勘验现场服务并且并且派常驻人员在一小时内响应得2分；无承诺的不得分。（“响应时间”是指在项目委托人提出服务需求后，投标人从做出响应时至到达现场时的时间） | 8分 |

六、采购资金支付

根据《许昌市市级政府购买中介机构评审服务管理暂行办法（试行）》规定的“谁使用、谁付费、谁评价”的原则，中标供应商完成委托项目由委托人向其付费，付费方式由双方另行约定。

七、联系方式

采购人：许昌市财政局 地址：许昌市建安大道东段

联系人：梅女士 联系电话：0374-2676166

 许昌市财政局

2018年9月28日